

销户申请书

致：新湖国际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兹要求贵公司以本人名义在贵公司所开立之账户，有关账户当前有权签字人的委任及其可代表本人与贵公司办理该等账户业务的授权同时予以撤销。

账户号码：_____

账户名称：_____

本人特此确认：

- 于贵公司无持仓
- 于贵公司无资金/销户余额_____
- 销除网上交易系统账号

本人于贵公司之存款余额，如有，请在扣除应缴费用后做如下处理：

请以 TT/Chats 方式将余额汇往以下账户：

收款银行：_____

收款账号：_____

收款人：_____

SWIFT CODE：_____

收款银行地址：_____

如以上账户办理销户时账户余额不足以扣收银行费用的，本人同意放弃账户余额。

本人确认在未结清应缴贵公司费用，或未提交所有贵公司要求的资料之前，贵公司有权拒绝销户申请。此项撤销自从贵公司发出并经贵公司实际收到本申请书，经贵公司审核符合贵公司相关销户要求并确认销户之日（下称：“撤销生效日”）起生效。为明确起见，本人确认凡在撤销生效日之前所有依照原开户协议所办理的一切事项均属有效，并对本人具有约束力。

申请人签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

For Internal Use Only			
Prepare	Check	Account	Approval